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環境保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

關於立法會顏奕恆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土地工務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2022年7月19日第663/E504/VII/GPAL/2022號公函轉來顏奕恆議員於2022年7月1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7月20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已透過豁免電動車的機動車輛稅，推廣電動車的使用。而在本澳引入電動車的初期階段，作為鼓勵手段，特區政府在公共停車位以免費方式提供充電服務。隨著電動車已逐步普及，為合理運用公共資源，有必要落實“用者自付”及“多用多付”原則，才能讓電動車市場得以可持續發展，引導社會節約用電及減碳。

對問題1. 收費制度及價格已綜合分析本地實際情況和鄰近地區經驗。鄰近地區由於公共及私人企業參與度、營運模式的商業化，以及服務多樣性等均存在較大差異，加上市場規模等因素，因此，較難客觀地對充電收費水平作直接比較。然而，參考現有數據，本澳充電費用綜合停車場泊車費用計算，已低於香港每公里成本區間的中間位置。

此外，比較車輛行駛每公里的電費（不論公共充電或一般充電）和油費，電費均比汽油費用便宜。

另一方面，收費制度已設有不同功率級別和時段收費，以鼓勵市民多使用慢充設備並儘量於非繁忙時間充電。詳見：
https://www.dspa.gov.mo/hot_detail.aspx?a_id=1658712291。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環境保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

對問題2.及3. 在現有樓宇的私人停車場或車位安裝電動車充電設備，涉及該樓宇和所處區域是否都有足夠電力，以及工程方案的可行性。特區政府將透過更新《私人樓宇停車場加裝電動車充電設施申請指引》，方便私人樓宇業權人掌握加裝充電設施的手續，預計2022年底前完成。土地工務局補充，從2022年7月起，澳門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技術審批新住宅和商用發展項目的供電申請時，要求為停車場內的全數停車位預留電量，以及必須配備電動車充電基礎設施。

特區政府於近年的施政方針中均有針對電動車的工作進行闡述，目前工作主要於今年底將在公共地方設置的輕型汽車充電位增至超過2,000個，以及協調42個可停泊電單車的公共停車場設置充電設施，環保局也正制訂電動車推廣計劃。另外，現階段暫未計劃推出相關資助計劃。

局長
譚偉文

(電子簽署)